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68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永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更好地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取消公司监事会的安排及日常经营情况,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及制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1.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修订《总经理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修订《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6.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修订《合同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8.修订《印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修订后及新增制定的内部治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为进一步推动公司国际化战略发展,打造国际化资本运作平台,提升国际品牌知名度和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以下简称“《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的要求进行,并需要取得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批准、核准或备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拟发行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制定的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1.上市地点

本次公开发行的H股股票(以普通股形式)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股票发行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H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均为普通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及上市时间

公司将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及上市时间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包括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香港证监会等)审批或备案进展情况、境内外资本市场状况及其他相关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根据国际资本市场惯例和市场情况,国际配售可包括但不限于:(1)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144A规则(或其他豁免)于美国向合资格机构投资者进行的发售;及/或(2)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S条例进行的美国境外发行,香港公开发行则为向香港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具体发行方式将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意见/批准和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规模

在符合香港联交所对于发行及流通的规定的原则下,本次发行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0%(超额配售权行使前),并授予本次发行上市的整体协调人不超过前述发行规模的H股股数15%的超额配售权。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市场情况确定,以公司根据与有关承销商分别签署的国际承销协议及香港承销协议发行完成后实际发行的H股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境内外资本市场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依据发行时国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所处行业的一般估值水平以及市场认购情况、路演和簿记结果,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履行公司相关法定决策程序后,与整体协调人共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和国际配售,发行对象包括中国境外(为本方案之目的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省、外国)机构投资者、企业和自然人,以及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售原则

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接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而决定配发给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根据认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而可能有所不同,但仍会声明按照香港联交所《香港上市规则》指定(或获豁免)比例分摊。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股份以抽签方式进行,面向分入购股申请者的配发比例或会较配发比其他申请认购相同股份数目的认购者较多的股份,而未获抽中的认购者可能不会获配发任何股份。香港公开发售部分与国际配售部分的比例将按照香港联交所《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及香港联交所授予的豁免(如适用)考虑设定“回拨”机制。

国际配售部分占本次发行的比例将根据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来决定,并可能按“回拨”机制(如有)调整。国际配售部分的配售对象和配售额度将根据累计订单,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来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超额认购倍数、投资者的质量、投资者的重要性和在过去类似项目的表现、投资者下单的时间、订单的大小、价格的敏感度、预路演的参与程度、对该投资者的后市行为的预计等。在本次国际配售分配中,在满足香港联交所对于发行、流通和配售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或豁免)和“回拨”机制(如适用)条件,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如有)、战略投资者(如有)和机构投资者。

在不允许或公司的股份提出要约或进行销售的任何国家或司法管辖区,本方案的公告不构成销售公司股份的要约或要约邀请,且公司也未将依任何人提出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公司在依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刊发招股说明书后,方可销售公司股份或接受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基石投资者(如有)除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承销方式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具体承销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状况等情况、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及其他相关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境内外资本市场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依据发行时国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所处行业的一般估值水平以及市场认购情况、路演和簿记结果,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履行公司相关法定决策程序后,与整体协调人共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投产、新产能建设及技术改造、未来潜在并购及战略投资、运营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等。

鉴于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扣除本次发行上市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风险基金(如适用)后,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内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届时需经公司股东会另行审议以对公司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事宜作出决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刊发的有关招股说明书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条件的投行承销商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拟为在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刊发的有关招股说明书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条件的投行承销商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公司制定的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1.上市地点

本次公开发行的H股股票(以普通股形式)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股票发行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的H股,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均为普通股。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及上市时间

公司将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和发行窗口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具体发行及上市时间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包括中国证监会、香港联交所、香港证监会等)审批或备案进展情况、境内外资本市场状况及其他相关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方式为香港公开发行及国际配售。根据国际资本市场惯例和市场情况,国际配售可包括但不限于:(1)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144A规则(或其他豁免)于美国向合资格机构投资者进行的发售;及/或(2)依据美国1933年《证券法》及其修正案项下S条例进行的美国境外发行,香港公开发行则为向香港公众投资者公开发售。具体发行方式将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发行规模

在符合香港联交所对于发行及流通的规定的原则下,本次发行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不超过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0%(超额配售权行使前),并授予本次发行上市的整体协调人不超过前述发行规模的H股股数15%的超额配售权。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备案/批准和市场情况确定,以公司根据与有关承销商分别签署的国际承销协议及香港承销协议发行完成后实际发行的H股数量为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价格将在充分考虑公司现有股东利益、投资者接受能力、境内外资本市场以及发行风险等情况下,根据国际惯例,依据发行时国内外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所处行业的一般估值水平以及市场认购情况、路演和簿记结果,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由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履行公司相关法定决策程序后,与整体协调人共同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拟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和国际配售,发行对象包括中国境外(为本方案之目的包含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省、外国)机构投资者、企业和自然人,以及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投资者。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发售原则

香港公开发售部分将根据接获认购者的有效申请数目而决定配发给认购者的股份数目。配发基准根据认购者在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有效申请的股份数目而可能有所不同,但仍会声明按照香港联交所《香港上市规则》指定(或获豁免)比例分摊。在适当的情况下,配发股份以抽签方式进行,面向分入购股申请者的配发比例或会较配发比其他申请认购相同股份数目的认购者较多的股份,而未获抽中的认购者可能不会获配发任何股份。香港公开发售部分与国际配售部分的比例将按照香港联交所《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及香港联交所授予的豁免(如适用)考虑设定“回拨”机制。

国际配售部分占本次发行的比例将根据香港公开发售部分比例来决定,并可能按“回拨”机制(如有)调整。国际配售部分的配售对象和配售额度将根据累计订单,充分考虑各种因素来决定,包括但不限于:总体超额认购倍数、投资者的质量、投资者的重要性和在过去类似项目的表现、投资者下单的时间、订单的大小、价格的敏感度、预路演的参与程度、对该投资者的后市行为的预计等。在本次国际配售分配中,在满足香港联交所对于发行、流通和配售的相关规定和要求(或豁免)和“回拨”机制(如适用)条件,将优先考虑基石投资者(如有)、战略投资者(如有)和机构投资者。

在不允许或公司的股份提出要约或进行销售的任何国家或司法管辖区,本方案的公告不构成销售公司股份的要约或要约邀请,且公司也未将依任何人提出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公司在依据《香港上市规则》的要求刊发招股说明书后,方可销售公司股份或接受购买公司股份的要约(基石投资者(如有)除外)。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承销方式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具体承销方式由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国际资本市场状况等情况、境内外监管部门审批进展及其他相关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转为在境外募集并将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并根据刊发的H股招股说明书所载条款及条件,向符合条件的发行对象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需要,公司拟将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的期间内,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所需的监管机构批准/备案/注册等有关内容发生变化,则以上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日为止。如果公司在该等有效期内取得相关监管机构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备案或批准文件,则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日与获批文件孰高者为止。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发行H股股票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投产、新产能建设及技术改造、未来潜在并购及战略投资、营运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鉴于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扣除本次发行上市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风险基金(如适用)后,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内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届时需经公司股东会另行审议以对公司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事宜作出决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确定董事会授权人士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需要,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公司H股股票发行并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授权议案》”)的基础上,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作为董事会授权人士(可转授权)其同或单独行使该议案授予的权利,具体办理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议案所述相关事务及其他由董事会授权的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事务,授权期限与《授权议案》所述的授权期限相同。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本次发行H股股票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投产、新产能建设及技术改造、未来潜在并购及战略投资、运营资金、补充营运资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等。

鉴于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本次发行上市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扣除本次发行上市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计提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风险基金(如适用)后,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发行上市决议有效期内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则届时需经公司股东会另行审议以对公司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事宜作出决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律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上市规则》等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69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袁永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袁永峰	是	1760	7.11%	0.96%	2024-10-15	2025-10-1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袁永峰	是	1612	6.51%	0.88%	2024-11-19	2025-10-1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袁永峰	24,752.69	13.51%	9,659.6657	6,287.6657	25.40%	3.43%	3,487.6657	55.47%	15,705.3222	85.05%
袁永刚	30,278.13	16.53%	11,283.5143	11,283.5143	37.27%	6.16%	9,463.5143	83.87%	15,758.9562	82.97%
袁富根	5,879.61	3.21%								
合计	60,910.42	33.26%	20,943.1800	17,571.1800	28.85%	9.59%	12,951.1800	73.71%	31,464.2784	72.6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为解除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的情形,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质押股份、追加担保物及追加保证金等措施,以应对上述风险。

3.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及相关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质押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0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健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国际”)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H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鉴于天健国际作境外发行上市项目方面拥有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具备足够的专业能力及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项目财务审计需求,根据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需要,公司拟聘请天健国际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为公司出具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审计报告及就其他申请相关文件提供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国际成立于2016年,是一所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属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国际网络成员所,为众多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审计、税务、财务咨询、内部控制、资本市场、企业融资、汽车生产及证券商等多个行业。

天健国际的注册地址为香港湾仔庄士敦道181号大有大厦1501-8室。

天健国际根据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注册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此外,天健国际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批准取得在中国内地临时执业审计业务许可证。

(二)人员信息

天健国际的董事总经理为黄浩源。截至2024年度,天健国际执业董事人数为94人,注册会计师人数共27人,天健国际拥有约90名从业人员。

(三)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国际已引用香港质量管理准则第1号《会计师事务所层面的质素管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天健国际人员在进行审计或审阅或其他鉴证或相关服务业务时遵守专业标准和适用的法律和监管要求保护投资者之利益。

天健国际为投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适当的职业责任保险,以覆盖因天健国际提供的专业服务而产生的合理风险。天健国际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法院或仲裁机构终审认定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四)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执业质量检查暂时并未发现任何对天健国际的审计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六届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国际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进行了审查,认为天健国际具备H股发行上市相关的审计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且具备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拟满足公司本次发行上市财务审计的要求,同意聘请天健国际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天健国际担任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H股发行及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聘请天健国际担任本次发行上市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聘请本次发行上市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2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徐维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选举独立董事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附件简历:

徐维东: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浙江大学来是青年学者,钱江计划C类人才。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浙江洁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维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3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0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0月15日在公司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香港进行非香港公司注册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香港进行非香港公司注册的议案》,公司拟将公司注册地申请注册为“非香港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及/或其授权人士和公司秘书单独或共同处理非香港公司注册相关事项(包括在香港设立主要营业地址、代表公司签署非香港公司注册事宜之有关表格及文件等)及以及委托代理人代表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作出电子呈交系统(E-Submission System)申请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需要,公司拟向香港联交所作出电子呈交系统(E-Submission System,以下简称“ESS”)之申请,批准及确认董事会授权人士单独或其同代表公司签署相关之申请文件及授权相关信息、处理与电子呈交系统登记有关的任何后续事宜,确定银户授权使用人并接受香港联交所制定关于使用电子呈交系统的使用条款,完成相关申请。

二十、审议《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工作的需要,为保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的合法权益,降低履职风险,根据相关的境内外法律法规要求及行业惯例,公司拟投保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和招股说明书责任保险等与上市发行相关的保险(以下简称“责任保险”)。

同时,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遵循《香港上市规则》及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责任保险的购买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费等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请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投保相关的其他事宜等),并在责任保险的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组建企业集团并办理信息公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做好取消企业集团核准登记工作后有关工作的通知》《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为提升公司整体市场形象与辨识度,本公司拟联合子公司作为成员单位共同组建企业集团。本公司“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企业集团的母公司,持有3家以上子公司,将按照上述规定,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企业集团名称及集团成员信息,本集团拟公示的名称为“苏州东山精密制造集团”(最终名称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结果为准)。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5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0月15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1.袁永刚先生:男,中国国籍,1979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1998年10月起历任公司市场部部长、副经理、副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江苏省总商会副会长,苏州市工商联副主席,苏州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苏州市民营经济国际合作商会会长。

2.曾小燕女士:女,中国国籍,1980年9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任职于苏州华成汽车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曾俊豪(Tsang Chun Ho)先生:男,香港都会大学企业管治硕士,担任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之公司秘书服务助理经理,拥有逾11年的丰富公司秘书的工作经验,熟悉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公司条例和离岸公司的合规工作,专注于香港上市公司以及私人公司提供企业管治及合规方面的专业服务。曾俊豪先生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及英国特许公司治理公会会员,于2021年获得香港都会大学企业管治硕士学位,拥有香港联交所认可的公司秘书须具备的学术及专业资格。

证券代码:002384 证券简称:东山精密 公告编号:2025-07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控人袁永峰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袁永峰	是	1760	7.11%	0.96%	2024-10-15	2025-10-1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袁永峰	是	1612	6.51%	0.88%	2024-11-19	2025-10-15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袁永峰	24,752.69